

证券代码：300279

证券简称：和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A10969 号）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-916,009,859.13 元；合并报表中的未分配利润为 -747,931,377.99 元。

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报告期末的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同时考虑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故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以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。

三、董事会的意见

董事会经审议认为：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四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兼顾了公

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。

五、监事会的意见

监事会经审议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9 日